股票简称：*ST 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51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以书面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骥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股票简称：*ST 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52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最终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若上述撤销申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银亿”，股票代码仍为“000981”，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3、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不停牌，仍正常交易。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因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第（六）项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因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 号]第四条规定：“新规施行前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及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其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执行以下安排：（2）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但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并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按新规执行，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上述内容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申请撤销上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原因

（一）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消除的情况

通过重整，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债权清偿根据重整计划规定解决中，公司财务状况转好迹象明显。另外，根据新一届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和安排，2022 年主要工作措施如下：（1）现有产业：继续深耕并稳步提升，狠抓内部管理，多管齐下实施提质降本举措，做好外部应收款的回收工作，加快回笼资金，节约资金成本；（2）新兴产业：紧跟国家政策方向和行业发展趋势，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领域，不断开创产业发展新增长点；（3）继续做好与主要债权人的沟通和维护工作，尽快完成债务清偿协议的签订以及相关以股抵债工作，积极做好储备融资业务的拓展，加快各相关公司在人民银行的企业信用恢复工作，随时启动融资工作。（4）根据公司经营、投资及筹资活动情况做好现金流量预测及动态管理。

（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及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5188 号）以及《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天健函[2022]679 号），认为公司已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前述报告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和《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综上，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但公司最近一年（2021 年度）审计报告未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此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若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银亿”，股票代码仍为“000981”，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 5%。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不停牌，仍正常交易。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5188 号）、无保留意见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5191 号）以及《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天健函[2022]679 号），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相关规定，经排查，截至目前，公司股票涉及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股票目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且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有利于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

四、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浙 02 破申 23 号】，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目前法院已裁定公司终止重整程序，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2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23,662,053 股，累计质押股份 599,340,379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82.82%，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肖奋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肖奋	是	24,380,000	4.35%	1.34%	否	否	2022-5-6	2023-5-5	长沙市信庭至善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周转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按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积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肖奋	535,927,372	29.37%	425,832,733	79.46%	23.34%	0	0%	0	0%
刘方觉	16,696,478	0.92%	12,470,000	74.69%	0.68%	0	0%	0	0%
肖韵	33,964,253	1.86%	32,800,000	96.57%	1.80%	0	0%	0	0%
肖晓	38,953,377	2.13%	38,930,000	99.94%	2.13%	0	0%	0	0%
肖勇	55,272,646	3.03%	52,767,646	95.47%	2.89%	0	0%	0	0%
肖文英	38,355,402	2.10%	35,290,000	92.01%	1.93%	0	0%	0	0%
肖武	4,492,525	0.25%	1,250,000	27.82%	0.07%	0	0%	0	0%
合计	723,662,053	39.66%	599,340,379	82.82%	32.85%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肖奋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479,200,379	66.22%	26.26%	95,500
未来一年内	599,340,379	82.82%	32.85%	119,700

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分红、资产处置、其他收入等多种方式获取的资金。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延期质押、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以其自有资金偿还质押借款等方式、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与公司资金往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2021 年，为盘活公司固定资产，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交易金额总计 1,646.84 万元，该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程川女士的书面辞呈，因个人原因，程川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辞职后，程川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川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程川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

董事会代表公司对程川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至 17: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次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就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奋达科技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奋达科技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奋达科技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肖奋先生，总经理谢玉平女士，董事会秘书周桂清先生，独立董事周玉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2-16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议。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5 名，实到 5 名，分别为郭煜、强琦、文军、徐小娟、刘卫。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关于取消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所在地江阴市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为积极配合当地的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江阴市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商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及其他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2-17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召开的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0 日

二、取消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报酬	√
6.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监事 2021 年度报酬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鉴于目前公司所在地江阴市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为积极配合当地的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江阴市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另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商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及其他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ST 西水　编号：临 2022-026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 西水；证券代码：600291；

●退市整理期的交易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17 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7 日；

●退市整理期间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2022 年 5 月 9 日，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2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 西水

3、证券代码：600291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你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 年 4 月 30 日，你公司披露了 2021 年年度报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情形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4 条的规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上市委员会审核，本所决定终止你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6.1 条、第 9.6.4 条和第 9.6.10 条等规定，自本所公告本决定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你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本所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对你公司股票予以摘牌，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退市整理期间，你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定，并履行相关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15 条的规定，你公司应当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交易场所进行股份转让相关事宜，保证你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 45 个交易日内可以转让。

如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可以在本所公告本决定之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复核。

三、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将尽快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四、终止上市后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

1、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0473-6953126

3、联系邮箱：xishuigufen@163.com

4、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世景苑西 4-21 号

五、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相关安排

公司自上交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个交易日（即 2022 年 5 月 17 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西水股份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临 2022-027）。

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5 个交易日内由上交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六、其他重要事项

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ST 西水　编号：临 2022-027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退市整理期的交易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17 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7 日；

●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5 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2022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2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600291

2、证券简称：退市西水

3、涨跌幅限制：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17 日，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为 2022 年 6 月 7 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如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个人投资者买入退市整理期股票的，应当具备 2 年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内资产的申请权限开通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不含通过融资融券交易融入的证券和资金）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个人投资者，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的第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6.11 条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其他重要事项

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2-013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二）10:00-11: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 11:00 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UNtkiNTFQI 或扫描下方小程序码，点击“进入会议”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二）10:00-11: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二）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蒋秋先生，财务负责人谢长勇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李麟女士，独立董事毕嘉露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二）10:00-11: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UNtkiNTFQI 或使用微信扫一扫以下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 11:00 前进行访问，点击“进入会议”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2668198

邮箱：enquiry@orientalsemi.com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0
转债代码：123139　转债简称：铂科转债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14:00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28 号 2 栋 3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杜江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2,443,6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3,680,000 股的 60.227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62,413,7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1985%。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9,82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8%。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30,02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0%。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027%；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9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 62,442,4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20 股，占出